

关于广州市白云区 2014 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 2015 年 9 月 29 日在广州市白云区
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上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局长 陈论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 2014 年区级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2014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政工作认真贯彻十八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力以赴抓收入、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为我区社会经济全面、健康、协调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2014 年我区财政可支配财力合计 1,438,7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24,856 万元，政府性基金 335,097 万元，财政专户 78,749 万元；支出合计 1,026,9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50,571 万元，政府性基金 205,841 万元，财政专户 70,496 万元；结余资金合计 411,7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74,285 万元，基金预算 129,256 万元，财政专户 8,253 万元。具体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对 2014 年财政总决算的预批复（最终以市财政批复数为准），2014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 1,024,8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7,62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收入计划 100.48%，比 2013 年收入决算增长 5.41%，上级补助收入 299,618 万元，上年结余 215,613 万元，调入资金 37 万元，调出资金 8,94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9,09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0,571 万元，剔除市追加专款后完成年初计划的 80.24%，比 2013 年支出决算增长 12.41%。可支配财力减去支出后年终滚存结余 274,285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206,980 万元，净结余 67,305 万元。

按照市对我区 2014 年财政决算的预批复，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净结余比年初向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的数额增加 3,104 万元。增减因素如下：

1.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001 万元。增收项目包括：2014 年中央临时救助补助资金 88 万元，个人出租房屋税收分成 934 万元，街（镇）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 15 万元；减收项目包括：社会化管理退休军干部把生活补贴资金 4 万元，

城市综合执法队伍补助 32 万元。

2. 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2,103 万元。减支项目包括：垂直管理单位公费医疗经费(国税、地税系统)87 万元，清算 2014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府资助资金 3,813 万元；增支项目包括：城市综合执法罚没收入上解 60 万元，就业资金各区负担专项上解清算 242 万元，人防易地建设费专项上解 49 万元，2014 年城镇居民医保清算 1,446 万元。

(二) 重点民生支出执行情况

201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实际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的支出为 632,8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32%，较上年增加 75,898 万元，提高了近 1 个百分点。重点领域支出情况如下：

1. 教育领域共支出 192,457 万元，包括：教育科目支出 189,63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 28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 2,4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科目 14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教师队伍建设和学校正常运作资金 147,384 万元(其中教师人员经费 138,531 万元、区属学校日常运行经费 8,853 万元)；保障义务教育免学杂费资金 24,683 万元；学校规范化、现代化建设资金 9,957 万元；学前教育经费 5,961 万元；其他教育发展和建设项目资金 2,643 万元；中职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718 万元；扶持民办学校发展经费 604 万元；特殊教育经费 434 万元；困难家庭补助 73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9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18,556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及机构管理经费 13,033 万元；城乡低保金 3,370 万元；伤残抚恤及家属优待金 3,616 万元；高龄长者长寿保健金 3,819 万元；社区居民活动经费 2,223 万元；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1,850 万元；农转居养老保险 1,599 万元；民办社会福利机构经费 1,194 万元；幸福社区工作经费 1,150 万元；村两委干部生活补贴及低收入村两委干部基本工资 448 万元；星光老年之家经费 334 万元。

3. 医疗卫生支出 80,948 万元，主要用于：街镇计生专项工作经费 17,109 万元；13 家政府开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 6 家社会力量开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助及综合改革经费 15,166 万元；全区公费医疗经费 8,417 万元；疫苗成本及接种经费 5,628 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费 10,601 万元；城镇居民医疗保险 4,421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经费 2,719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经费 1,045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701 万元；镇街食药监所开办费 550 万元；社会急救医疗专项经费 441 万元；关爱一生专项经费 257 万元；孕前优生检测经费 215 万元；人口出生缺陷干预工程项目经费 210 万元。

4. 农林水支出 40,65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污水接驳管网工程 11,218 万元；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1,660 万元；流溪河等截污项目资金 1,245 万元；排水设施改造、应急抢险 416 万元；水库移民住房改造补助 414 万元；水务设施建设资金 1,185 万元；水环境及河涌综合整治资金 908 万元；三防应急抢险 704

万元；区农村扶贫开发资金 4,083 万元；森林防护与管养经费 1,303 万元；生态景观林带建设资金 936 万元；公益效益林补偿 1,628 万元；农村土地流转及农业产业化资金 767 万元；现代农业发展平台建设资金 726 万元；中心镇、新农村建设资金 606 万元；病虫害控制经费 617 万元；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 404 万元；农补地补助 380 万元；动植物疫情防疫防控检疫经费 586 万元；农业产业化建设及农田标准化建设资金 4,591 万元。

5. 科学技术支出 27,749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等 8,568 万元；社会治安与城市智能视频系统建设经费 3,643 万元；扶持民科园发展资金 8,322 万元。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1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室管理工作经费 273 万元；农民工博物馆管理经费 298 万元；文化遗产普查工作经费 100 万元；省群众文化活动及公共文化专项经费 45 万元；民俗文化工作经费 29 万元；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补助经费 28 万元。

7. 城乡社区支出 113,822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维护管理投入 40,854 万元，其中环卫保洁 30,778 万元、公厕管理 780 万元、水域保洁 600 万元、市政维护 3,513 万元、绿化管养经费 2,352 万元、爱卫经费 2,013 万元、垃圾分类专项经费 818 万元；生态补偿经费 16,338 万元；镇级公共设施维护及建设专项经费 14,217 万元；空港大道周边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3,317 万元；黄石北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拆迁补偿 2,163 万元；望岗大道征拆资金 1,737

万元；白云区儿童公园建设经费 1,487 万元；农民工博物馆建设经费 1,369 万元；白山村美丽乡村建设经费 339 万元；健康城基础设施配套费 10,000 万元；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2,877 万元；出租屋管理经费 2,83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2014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可支配财力 335,09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1,83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90,01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4,296 万元，调入资金 8,947 万元。减去全区基金支出 205,841 万元后，2014 年政府性基金结余 129,256 万元。需要说明的是，按照市对我区 2014 年财政决算的预批复，我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的数额相同。

政府性基金收入 21,838 万元主要包括：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1,185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27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939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2,4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05,841 万元，主要安排以下项目：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75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图书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白云时事》日常办报费用、省市传统媒体战略合作经费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1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补助、就业培训、康复等。

3.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60,964 万元，主要用于中国雪柜实业

有限公司同宝路地块三旧改造补偿款 108,908 万元，欧派用地储备成本 6,378 万元，机场噪音区安置区建设征地拆迁支出 30,000 万元等。

4. 农林水事务支出 27,053 万元，主要用于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 1,082 万元，水利建设项目资金 1,249 万元，水利工程养护 4,305 万元，水库加固、水闸、冬修水利、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等 1,405 万元，一般河涌整治资金 793 万元，农村自来水改造 8,564 万元，三防经费 803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 256 万元等。

5. 教育支出 8,445 万元，主要用于规范化、现代化学校建设 5,227 万元，扶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 775 万元，学前教育经费 2,375 万元。

6. 彩票事务支出 3,368 万元，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主要用于体育设施建设及体育赛事经费 1,329 万元，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主要用于创建幸福社区、居家养老各项经费 1,932 万元。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决算情况

2014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可支配财力 78,749 万元，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3,02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934 万元，专项补助收入 829 万元，调出资金 37 万元。减去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70,496 万元，财政专户结余资金 8,253 万元。需要说明的是，我区财政专户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的数额相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3,023 万元，主要包括：区属公立

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收入 47,561 万元；区教育局普通高中学费、住宿费、考试费等收入 4,653 万元；区有线电视新闻中心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收入 3,330 万元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70,4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是医疗卫生支出 47,739 万元，用于区属公立医院医药费、人员经费支出 35,607 万元，十三家基层医疗机构医药费、人员经费支出 12,132 万元；二是教育支出 12,355 万元，用于教育管理专项和规范化学校建设 9,101 万元，学前教育经费 3,254 万元；三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73 万元，用于有线电视新闻中心运营支出。

四、2014 年部分预算单位部门决算情况及落实区人大决议的有关情况

按照《广州市白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财政监督办法》，2014 年教育、科技、环境保护、社会保障、水利基金等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单位的部门决算已按要求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请一并审议。

关于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已在今年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广州市白云区 201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中说明。

白云区2014年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小计	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6	2=3+4+5	3	4	5	6
7,677.91	6,447.44	35.82	5,450.11	961.51	1,230.47

白云区2014年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年白云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7,677.91万元，比上年减少1,854.54万元，下降19.4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35.8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包括招商引资、交流活动和对外经济合作交流。占“三公”经费总额的0.56%，比上年减少51.63万元，下降59.0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继续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强因公出访管理的指示精神，严控出访组团规模，根据任务合理安排出访路线及组团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5,450.1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84.53%，比上年减少548.92万元，下降9.15%。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区属各部门停止公务车报废更新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减少193.40万元，二是各部门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5.52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961.51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是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4.91%，比上年减少449.99万元，下降31.8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简化公务接待形式等。

四、会议费决算1,230.47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804万元，下降39.5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根据当年实际情况召开会议，严格地控制会议规格、精简会议人数和会期。